

免费学前教育今年秋季学期起逐步推进

新华社北京8月5日电(记者 申斌 王鹏)免费学前教育,既牵动千家万户的关切,又承载国家未来发展的考量。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逐步推行免费学前教育的意见》,5日对外公布。意见明确,从2025年秋季学期起,免除公办幼儿园学前一年在园儿童保育教育费。

《意见》强调,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聚焦人民群众所急所需所盼,按照强化普及普惠、稳妥有序推进、加大政府投入、经费合理分担的原则,逐步免除学前教育保育教育费,有效降低教育成本,提高基本公共教育服务水平,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意见》明确,从2025年秋季学期起,免除公办幼儿园学前一年在园儿童保育教育费。免保育教育费标准按照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及其教育、价格主管部门批准的公办幼儿园保育教育费收费标准(不含伙食费、住宿费、杂费等)执行。对在教育部门批准设立的民办幼儿园就读的适龄儿童,参照当地同类型公办幼儿园免除水平,相应减免保育教育费。民办幼儿园保育教育费高出免除水平的部分,幼儿园可以按规定继续向在园儿童家庭收取。对因免保育教育费导致幼儿园收入减少的部分,由财政部门综合考虑免保育教育费在园儿童人数、所在地保育教育费生均实际收费水平等情况补助幼儿园。

《意见》提出,在国家统一实施的免保育教育费政策基础上,鼓励各省结合实际,进一步巩固落实家庭经济困难儿童、孤儿和残疾儿童等群体资助政策,做好兜底保障。同时,要认真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学前教育法》,坚持保基本、保普惠,进一步健全学前教育投入机制。

《意见》要求,各省要发挥省级统筹作用,完善工作机制,明确责任分工,制定具体实施方案,与本地区已实施的学前教育资助政策做好衔接。地方各级财政、教育部门要加强日常监管,强化资金保障和使用管理,及时足额拨付资金,确保幼儿园正



常运转,严禁拖欠教师工资。地方各级教育部门要严格落实监管责任,规范办园行为,切实守护好在园儿童身心健康。

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提出“逐步推行免费学前教育”,受到广泛关注。此前召开的国务院常务会议部署了逐步推行免费学前教育有关举措。此次国办印发的意见,进一步明确了逐步推行免费学前教育的相关具体安排。

“逐步推行免费学前教育,既是积极回应民生关切、降低家庭保育教育成本的重要举措,也是加快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的重要内容。”北京师范大学学前教育研究所所长、博士生导师洪秀敏说,免费学前教育相关工作需要稳步推进,要根据学龄人口变化、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等情况,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分步有序推进。

根据此次印发的意见,免保育教育费标准按照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及其教育、价格主管部门批准的公办幼儿园保育教育费收费标准(不含伙食费、住宿费、杂费等)执行。

民办幼儿园也可享受“同等”减免水平。根据意见,对在教育部门批准设立的

民办幼儿园就读的适龄儿童,参照当地同类型公办幼儿园免除水平,相应减免保育教育费。民办幼儿园保育教育费高出免除水平的部分,幼儿园可以按规定继续向在园儿童家庭收取。

在中国教育科学研究院基础教育研究所副研究员高丙成看来,此次印发的意见明确了学前一年免保育教育费相关政策,将从今年秋季开始实施。这有助于促进教育公平,也有助于降低相关家庭的学前教育支出,减轻家庭育儿成本,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幼有所育、幼有优育。

逐步推行免费学前教育,做好资金保障工作尤为关键。

意见明确,对因免保育教育费导致幼儿园收入减少的部分,由财政部门综合考虑免保育教育费在园儿童人数、所在地保育教育费生均实际收费水平等情况补助幼儿园。

“学前教育涉及千家万户,事关长远发展。”高丙成表示,意见还要求地方各级财政、教育部门要加强日常监管,强化资金保障和使用管理,及时足额拨付资金,“这有助于推动政策更好落地”。

最高法发布典型案例 依法严惩医保骗保犯罪

新华社北京8月5日电(记者 冯家顺)医保基金是人民群众的“看病钱”“救命钱”。最高人民法院5日发布4件人民法院依法严惩医保骗保犯罪典型案例,充分展示人民法院依法打击治理医保骗保犯罪的决心和切实维护医保基金安全、维护人民群众医疗保障合法权益的责任担当。

“被告人艾某忠等诈骗案”中,山西大同某民营企业实际控制人艾某忠多次召集艾某宇、张某才等人,到周边各地吸引、招揽病人住院,鼓励、安排本院职工及家属住院,采取虚增药品进价、药品重复入库、虚增临床用药、虚报床位等手段,大肆提高、虚构住院费用,制作假病历,将虚假数据上传医保中心,骗取国家医保基金。截至2024年底,医院虚报金额970余万元,其中未拨付金额200余万元,系诈骗未遂。法院判处艾某忠有期徒刑十三年六个月,其余被告人也分别获刑。

近年来,一些犯罪团伙通过非接触式手段,倒卖医保骗保药品非法牟利,造成医保基金损失,大量药品得不到妥善保管而浪费,部分变质药品再次流入销售环节,危害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在一起案件中,被告人戴某寿多次在无药品经营许可证、营业执照等相关资质情况下,通过微信联系上下家收购、销售“医保回收药品”,并租用仓库作为场地,雇佣他人负责打包、邮寄药品。案发后,公安机关扣押药品共2万余盒。江西省浮梁县人民法院依法以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判处被告人戴某寿有期徒刑六年,并处罚金人民币十二万元。

据介绍,各级人民法院依法从严惩处医保骗保犯罪,重点打击幕后组织者、职业骗保人等。2024年,全国法院一审审结医保骗保犯罪案件1156件2299人,一审结案数同比增长131.2%,挽回医保基金损失4.02亿余元。

哪天立秋,咋定? 立秋后,哪天出伏?

8月7日13时52分,立秋。这一天何以就是立秋?咋定的?立秋后,距离出伏还有多久?

立秋,与立春、立夏、立冬并称“四立”。中国天文学会会员、天津市天文学会理事杨婧介绍,二十四节气将黄道分为24等份,每15度对应一个节气。当太阳运行至黄经135度时,即为立秋交节时刻。由于公历以太阳运动为依据,所以立秋在公历年中的大致日期为8月8日前后。

有心人会发现,二十四节气不仅有具体的公历日期,还会精确到时间,以2022年、2023年和2024年这连续三年的立秋为例,具体的交节时刻分别在8月的7日20时29分、8日2时23分和7日8时9分。

作为我国现代唯一的天文年历编算机构,中国科学院紫金山天文台根据相应的历算方法每年编算次年的农历日历,其中就包括节气时刻,时间均精确到分钟,作为标准在每年出版的《中国天文年历》中正式发表。

根据生活经验,人们习惯将立秋划分为“早立秋”和“晚立秋”,即以中午12点为界,如果立秋时间在12点之前,就是早立秋;要是在12点之后,就是晚立秋。今年立秋时间是7日13时52分,属于晚立秋。

源于此,民间也产生了不少谚语、俗语,如“早立秋凉飕飕,晚立秋热死牛”“早立秋把扇丢,晚立秋热不休”等等。

杨婧表示,立秋是早是晚,和天气热不热之间没有对应关系。作为民俗公众了解一下即可,不必太当真。“立秋后,由于地表的储热还很大,所以天气不会马上凉爽下来,通常会有‘秋老虎’出现,公众要警惕高温天气,做好防暑降温工作。”杨婧提醒说。

立秋后,距离出伏还有多久?“三伏中的末伏始于立秋后的第一个庚日,并持续10天。今年立秋后的第一个庚日是8月9日(庚戌日),因此,8月9日至18日为末伏时间,这也意味着8月19日正式出伏。”杨婧说。 据新华社

市场监管总局拟出台新规加强食品销售连锁企业监管

新华社北京8月5日电(记者 赵文君)记者5日从市场监管总局获悉,市场监管总局近日起草了《食品销售连锁企业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征求意见稿)》,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据介绍,征求意见稿共34条,重点明确了各级管理事权、风险防控要求及法律责任,旨在加强食品销售连锁企业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压实企业总部、门店等食品安全主体责任,主要有三方面内容:

一是确定各级管理事权。对食品销售连锁企业实行分级分类管理,食品销售连锁企业总部、分支机构和门店的食品安全监管工作,分别由省级、市级、县级市场监管部门负责。

二是突出总部管理责任。细化食品销售连锁企业总部“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

制度落实要求,要求总部加强对从业人员、采购、配送等环节管理,及时处置发现的问题,健全风险隐患防控机制。

三是强化全链条风险防控。要求食品销售连锁企业建立基于食品安全风险防控的动态管理机制,结合实际制定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清单,实施覆盖总部、分支机构、仓储及配送中心、门店等全链条的食品安全风险管控。

全新理念!我国发布健康环境促进行动实施方案

新华社北京8月5日电(记者 顾天成 徐鸣航)清新的空气、洁净的水源、安全的土壤、宁静的社区……这些不仅是宜居环境的要素,也是人民健康的基石。

5日,国家疾控局联合多部门发布《健康中国行动—健康环境促进行动实施方案(2025—2030年)》,标志着在美丽中国建设中,我国以更优环境护航全民健康迈出新步伐。

环境与健康是密不可分生命纽带——科学研究证明,环境质量深刻影响着国民健康水平。

垃圾分类处理与资源循环利用逐步优化,空气污染防治不断加强,环境卫生突发事件应急能力持续提升……近年来,我国健康环境建设取得显著成效。

然而,全球气候变化进一步加剧,带来新问题、新挑战。国家疾控局相关负责人指出,需进一步实施健康环境促进行动,营造宜居绿色安全的健康环境。

从家庭空调滤网的清洁维护,到社区健康驿站的贴心守护;从个人碳足迹的主动管理,到新污染物治理的科技攻坚;从农村饮用水安全的坚实保障,到应对气候变

化的未雨绸缪——健康环境促进行动实施方案描绘的,是一幅将健康深深镌刻在绿水青山间的蓝图。

方案提出六大重点行动、16项具体举措——

关注天气预报信息,提高对极端天气气候事件的风险防范意识;倡导“三减三健”,养成均衡饮食、适度运动、戒烟限酒、规律作息、充足睡眠等健康生活方式……居民环境健康素养提升与健康舒适居家环境促进两项行动,赋能个体与家庭,塑造健康生活的环境新起点。

完善社区垃圾分类管理,推进社区绿地、步道建设和维护;完善办公环境卫生基础设施,改善工作及作业环境、设备设施……友好社区环境建设与健康场所推进两项行动,让健康友好社区与场所成为健康生活的支撑。

推动绿色发展,统筹产业结构调整、污染治理、生态保护和应对气候变化;推动多部门政策融合,健全环境健康监测调查、风险评估、预警发布和健康提示制度……优美生态环境建设与环境健康风险管理能力提升两项行动,为建设美丽中国打造综合

平台。

方案不仅构建起“个人、社会、组织”治理全景图,还确定了到2030年要达成的两项结果性指标:居民饮用水水质达标情况持续改善;居民环境与健康素养水平达到25%及以上。

方案体现全新理念,凝聚合力——当环境健康素养成为全民共识,绿色安全健康的环境成为普遍现实,必将为人民带来健康福祉的全面提升。

“方案按照‘坚持健康优先、关口前移,倡导绿色发展、综合治理,深化全民动员、社会共治’的行动策略,将环境健康理念融入各领域政策体系。”国家疾控局有关负责人介绍,健康环境促进行动实施方案,既是“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的生动实践,更是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在环境健康领域的温暖注脚。

据悉,为确保行动落地,国家疾控局将会同有关部门强化协同配合,加强宣传解读、组织实施。总结推广典型经验,推进健康环境建设。

为了今天国民的健康,也为了子孙后代的福祉,共建共享健康环境,中国正在行动。